

港商時評

今日香港將公布新一批重點引進企業名單，當中包括多間市值達千億港元的公司，涵蓋生命健康科技、低空經濟、人工智能、新能源材料、跨境金融基建及金融科技等前沿領域。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昨日表示，通過引進境外企業和加強培育本地初創雙軌並行，香港必能加快構建更多元、更具韌性和更具國際競爭力的產業結構。誠然，引進龍頭企業不僅能為創科生態注入強大動能，培育本地初創則為生態提供源頭活水，兩者相輔相成、不可或缺，唯有引進與培育並重、雙翼齊飛，才能推動本港創科生態更蓬勃、更多元地發展。

引進培育並重 創科生態更蓬勃

過去引進的逾百間重點企業，均交出亮眼的成績單，包括相關企業合共累計實際投資達225億元，較預期高出三成，足證企業不僅能兌現發展承諾，更是超額完成；創造逾8000個職位，為本地帶來龐大的就業機會。此外，超過一半企業已經上市，另有16家正籌備上市，可見香港不只是企業理想的營運基地，也是高質高效的融資平台。值得注意的是，逾七成企業已在港設立全球或地區總部——這是最有力的信號：當龍頭企業的決策權、技術和資金都放在香港，香港便不再是「過路站」，而是企業的「根據地」。

香港創科生態的蓬勃發展，絕非偶然，而是「天時、地利、人和」共振所成。先說「天時」。當前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新能源材料等領域正處於爆發前夜，全球科技競爭進入白熱化階段。國家「十五五」規劃明確指出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加快實現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並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以及加快北部都會區發展，為「南金融、北創科」的新發展格局帶來機遇。中國科技創新能力已躋身世界前列，並正推動科技創新與產業創新深度融合，各領域均在加快發展，香港將根植大灣區、聯通國際、聚焦高增值產業，充分發揮好「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

再說「地利」。香港擁有五所世界百強大學，基礎研究實力雄厚；擁有自由開放的資金流動和與國際接軌的法治環境。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正加速建設，深圳和香港共同推動建設兩地跨越深圳河的橋樑，未來能夠與大灣區數據產業鏈和算力集群形成高效互補。這種「一河兩岸」的跨境協作模式，讓香港的科研優勢與深圳的產業鏈優勢無縫對接，形成「研發在香港、轉化在灣區」的獨特競爭力。

最後說「人和」。特區政府正全力編制首份「香港五年規劃」，主動對接國家戰略。在引進龍頭企業的同時，政府亦大力培育本地初創——過去，本地初創面臨融資難、市場小等瓶頸，如今，隨着龍頭企業落戶，其研發需求、供應鏈需求、人才需求，都為本地初創提供了市場機會和合作空間。一家龍頭企業落戶，可能帶動數十家本地初創與之協作，形成大企業與小初創互利共贏的生態。當政府、大學、科研機構、企業、初創形成合力，創科生態便有了最堅實的人才基礎。

龍頭企業落戶，為香港帶來「參天大樹」；本地初創企業成長，為香港帶來「新芽」。大樹提供蔭庇與養分，新芽帶來生機與活力，兩者共生共榮，方能形成一片茂密的創科森林，將支撐香港在國家高質量發展大局中扮演更積極的角色，為香港經濟塑造一個強大的新引擎。

香港商報評論員 于文

名家指點



蔡志忠

本港樓市明顯復蘇，不單止交投十分暢旺，價格也出現輕微回升，連零售銷售價格總額也錄得近兩成升幅；加上世界各地資金持續流入，香港各項經濟數據明顯改善，本港經濟前景看起來很樂觀。種種跡象顯示，無論內地企業、外資公司和國際金融機構均看好香港未來經濟，他們以實際行動證明了真正立場。此外，2026年首季訪港旅客錄得約1431萬人次，較2025年同期上升17%，這個數字顯示，香港的旅客開始重回高峰時期。然而，在一個公開場合碰到研究香港政策的老友，他問：「蔡總，香港經濟不是開始復蘇了嗎，為何商業樓宇仍然空置率高、街上交吉的店舖還到處可見呢？」筆者回答：「老友，說來話長，工商舖市場是香港中小企業重要一環，過去幾年中小企業面臨的困境，以及這些小業主們面對的無助和無奈，非外界所能理解。」且聽筆者慢慢道來。

核心甲廈回暖

商業大廈分為甲、乙、丙三種類型，甲廈的使用率高與低是經濟的寒暑表。過去幾年

三點建議支援工商舖

亞洲地產創辦人、山西省港區政協常委及召集人 蔡志忠

香港經濟不景氣，疫情的出現，催生了短期「在家辦公」的言論，也讓中環甲級寫字樓的空置率一度推高至12.2%，港島核心區甲廈價格也從高峰時期的每平方呎售價5萬多，大跌七成至每平方呎1.5萬至2萬元左右，這種價格失控而出現暴跌的情況非比尋常；乙、丙類商廈以九龍東為代表者，供應嚴重過剩使其空置率一度高達24.5%，價格也大跌至每平方呎5千至1萬元左右，比高峰時期暴跌一半。今天，中環核心區甲廈使用率在經濟自然復蘇情況下，出現量價回暖跡象，空置率明顯下降至10.1%；乙、丙類商廈出現嚴重失控，源於港府當年銳意打造九龍東CBD商業區而造成，近期推出商廈活化轉售等措，也算是亡羊補牢。

至於樓市興旺、旅客回升、經濟復蘇，為何吉舖仍到處可見？有人說是網購電商衝擊實體經濟，其實並非絕對，因為網上交易只占香港整體銷售總額8.5%而已。其真正的原由，就是工商舖業主們缺乏支援。筆者作為「工商舖業主大聯盟」發言人，了解到不少小業主手持一兩個工商舖物業，以及投資者和中小企業擁有多個物業，無論是店舖還是寫字樓，他們不是收租就是自用經營生意，一旦手持物業價格大跌，銀行追差額（Call Loan），他們就會出現艱難情況，由於經營已不容易，加上被Call Loan現金流不足，無力再繼續下去，唯有被迫

黃金管局和銀行支援工商舖

如何讓香港經濟全面復蘇？光是資金充裕、人才濟濟和旅客增多，再加上住宅樓市興旺仍不足夠，需要相關機構公平對待工商舖市場才有用，也就是說必須立即向工商舖市場解紓，對這些中小企業小業主作出支援。這個要求一點都不過分，過去兩三年，工商舖按揭幾乎停頓，其實銀行這樣做並不合理，香港物業按揭都有擔保，即使是銀主盤，銀行出售後真正的損失也是非常輕微。

為此，筆者有幾點建議，可以更好地支援工商舖，幫助商店繼續經營。1. 金管局指示銀行必須承造工商物業按揭，並定期申報按揭貸款數額。2. 按揭成數和貸款利率與住宅看齐，這個非常重要，利率如以折息計算作封頂安排（這個可作為短期措施）。3. 銀行跟隨政府支援中小企業，對於現金流不足者持寬鬆態度，繼續容許其「還息不還本」，不要輕易Call Loan。以上的要求很簡單和合理，支援工商舖小業主，他們便可以繼續經營，也有能力支援商舖租客，例如寬減租金或補貼裝修等等，租客就不用關門，員工也能保住飯碗，只要大家真心為香港好，金管機構和銀行也只需要走出一小步，帶來的經濟效果一定非常好。

香港穩定幣發牌 場景需跑在前

信和匯聯研究員、英國肯特大學商學院博士生導師 田堃

經濟點評

香港金融管理局4月10日發出首批穩定幣發行人牌照，這件事最值得關注的，不是香港又多了一個數字資產題材，而是香港終於把穩定幣從概念推進到了監管框架之內。首輪36份申請，只批出兩張牌照，本身已經說明態度：香港要的不是熱鬧，而是可控、可用、可持續。

值得強調的是，穩定幣發牌本身，只是監管完成了「准入」這一關；而決定香港這一步能否走遠的，並不是牌照名單有多亮眼，而是市場能不能盡快回答「為什麼需要它」「誰會使用它」「它能替代什麼舊流程」這三個問題。換句話說，香港眼下更需要的，不是繼續放大穩定幣的概念吸引力，而是盡快證明穩定幣的場景價值。

非孤立發展一種「新幣」

金管局其實已經把方向說得很清楚。首批持牌機構未來擬優先發展的用例，不是抽象的Web3敘事，而是跨境支付、本地支付、

代幣化資產交易結算，以及供應鏈融資。這些場景有一個共同特點：都不是為了製造新的交易題材，而是為了改善舊系統中長期存在的痛點，例如跨境支付效率低、結算鏈條長、資金到賬慢、抵押品調配不靈活、貿易融資資料驗證成本高等。如果穩定幣最終只能停留在交易平台的幣幣轉換、短線流轉和市場炒作上，那麼香港這次發牌的制度意義就會被大大削弱；反過來，如果它能嵌入支付、清算、融資和資產交易基礎設施，那麼香港爭到的就不僅是一時熱度，而是下一代金融網絡中的實際位置。

這也正好讓香港的優勢有了新的發揮空間。香港並不是一個單純追逐數字資產概念的市場，而是一座本來就擁有國際支付網絡、離岸人民幣市場、貿易融資體系、法律仲裁服務和資本市場基礎設施的金融城市。港府表明會繼續推動數字資產發展，今年提交法案為數字資產交易和託管服務建立牌照制度；同時，CMU OmniClear（香港金管局轄下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的營運平台）

也將在今年建立數字資產平台，先支持數字債券發行和結算，再逐步擴展至其他數字資產。若再結合Ensemble項目、CargoX和貿易金融數字化探索來看，香港真正有機會做的，不是孤立地發展一種「新幣」，而是把穩定幣放進更大的數字金融和貿易金融體系中，讓它成為支付、清算、代幣化資產和供應鏈金融之間的連接器。

爭的是「誰先用得起來」

因此，香港下一步最需要爭的，不是「誰先發行」，而是「誰先用得起來」。在跨境支付方面，穩定幣若能配合持牌機構的國際網絡和合規安排，確實有機會縮短部分中小額跨境付款和商貿結算流程；在代幣化資產領域，穩定幣若能成為受監管的鏈上結算工具，就可能提高資產轉讓和抵押管理效率；在供應鏈金融方面，如果穩定幣與電子提單、訂單數據、貿易單據和貿易融資平台結合，企業看到的就不再只是一個數字資產名詞，而是一種更快、更透明的資金周轉方式。換言之，香港若想把這一步走實，就必須讓穩定幣先服務場景，再形成規模，而不是先追求聲量，再期待應用自然出現。

未來真正的競爭，是哪家機構更能把穩定幣安全地嵌入真實業務流程，既守住反洗錢、儲備資產管理、贖回安排和技術風險防線，又能讓用戶切實感受到成本下降和效率提升。這種競爭，最終比的不是概念包裝能力，而是把制度、技術和場景整合起來的執行能力。

說到底，首批穩定幣發牌的意義，不在於香港趕上了一批數字資產熱潮，而在於香港能否藉此把跨境支付、資產結算和貿易融資中的老痛點，轉化為制度創新的新突破。穩定幣只有先進入場景、解決問題，才有資格真正留在金融體系之內。若香港把這一步走實，贏得的就不只是市場關注，而是把新金融工具納入自身規則和服務體系的主動權。

警惕國安風險 守護香港繁榮

青平

熱門話題

在香港今年的全國家安全教育日開幕典禮上，中央港澳工作辦公室主任、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夏寶龍指出，「安全是香港繁榮穩定的基石，須臾不可離」，強調「需要清醒認識安全不是一勞永逸的，對影響香港繁榮穩定的各種風險隱患時刻保持警惕」。夏寶龍主任的講話，深刻揭示了香港從由亂到治走向由治及興的內在邏輯，讓我們更加清醒認識到，只有時刻對國家安全風險保持警惕，堅定維護好國家安全，才能守護好香港的繁榮穩定。

回歸祖國後，香港曾飽受國家安全不設防的創傷，也從維護國家安全中切實得到了發展紅利，充分證明了有安全才有發展。從非法「佔中」到「旺角暴動」，再到2019年「修例風波」，種種危害國家安全行徑一度愈演愈烈，連最基本的人身安全和財產安全都得不到保障，何談發展？何談繁榮？香港國安法制定實施後，香港實現由亂到治並走向由治及興是有目共睹的。國家安全防線日益鞏固後，香港逐漸獲得安全紅利也是有目共睹的。據《全球金融中

心指數》報告，2020年香港下跌至全球第六；相比較下，2026年則維持世界第三。香港經濟自由度蟬聯全球第一，自由開放更勝往昔，法治水平享譽全球，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中心地位更加鞏固。香港由亂到治邁向由治及興的過程，以鮮明的案例向世人展示，「安全港」就是真正的「發展港」。

鞏固「安全港」優勢

香港繁榮穩定需要長期的安全、動態的安全。築牢了國家安全的防線，不等於沒有風險，不等於一勞永逸解決了所有安全問題，也不等於自然能守住安全防線。一方面，時代在進步、經濟在發展、科技在創新，新的安全問題層出不窮。網絡、數據、人工智能、生物、太空、低空等技術前沿正加速成為「安全前沿」，帶來的安全挑戰逐漸顯現。另一方面，世界百年變局加速演進，世界變亂交織、動盪加劇，安全問題凸顯。美國悍然入侵委內瑞拉、中東戰火不斷，安全已經成為國際社會中稀缺的公共產品。夏寶龍主任強調香港要重點警惕

外部勢力插手干預、地緣政治、公共安全領域風險，告誡我們香港由治及興的道路上還有各種風險挑戰，必須強化底線思維、時刻提高警惕，把香港來之不易的良好局面維護好、鞏固好、發展好。

守牢國家安全防線，關鍵在於風險意識。人人心中繃緊維護國家安全之弦，就能主動發現風險、解決風險、預防風險，立於不敗之地，進而推動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發展格局。近年來，美國等西方國家政客和反中亂港分子不斷叫囂「國安泛化」、抹黑香港維護國家安全侵犯人權、破壞法治，目的就是要瓦解香港市民國家安全意識、再度搞亂香港。事實恰恰證明，投資者、創業者和國際社會看好香港，從來不是因為美西方國家政客所標榜的「自由」或者「民主」，而是因為香港有安全穩定的投資興業環境和巨大的發展空間。可以相信，隨着國家安全意識日益深入人心，香港「安全港」的優勢將更加鞏固，「發展港」的潛能將更加釋放，必將擁有更加繁榮美好的明天。

有關呈請書的替代送達報章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2026年第1802號

關於債務人：梁溢禧
單方申請人：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債權人”)

有關於2026年3月16日提交的破產呈請書事宜。

敬啟者：債權人，其註冊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65樓，已針對你提交一份破產呈請書，而高等法院葉樹培聆案官已於2026年4月15日下令如將該份呈請書的蓋章文本連同替代送達令的蓋章文本以繳足郵資的一般郵遞方式送交你於新界粉嶺粉嶺圍2字樓175室的地址，並註明由你收件，及將本通知書在一份香港發行及廣泛流通的中文報章上刊登一次，則須當作已向你送達該份呈請書；該項呈請將於2026年5月12日下午2時30分在香港金鐘道38號高等法院進行聆訊，你須於該日出席，如你不出席則法院可在你缺席的情況下針對你作出破產令，特此通知。

你可於提出申請時在高等法院查閱該份呈請書。

債權人代表律師：蔣尚義律師行
地址：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2座2602-3室
電話號碼：2869 9699
參考檔號：SCW/AC(I)/BCL44764/25 (LIT)
日期：2026年4月20日

司法常務官
致梁溢禧

有關呈請書的替代送達報章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2026年第1801號

關於債務人：林偉賢
單方申請人：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債權人”)

有關於2026年3月16日提交的破產呈請書事宜。

敬啟者：債權人，其註冊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65樓，已針對你提交一份破產呈請書，而高等法院葉樹培聆案官已於2026年4月15日下令如將該份呈請書的蓋章文本連同替代送達令的蓋章文本以繳足郵資的一般郵遞方式送交你於新界元朗水蕉老圍62號3樓的地址，並註明由你收件，及將本通知書在一份香港發行及廣泛流通的中文報章上刊登一次，則須當作已向你送達該份呈請書；該項呈請將於2026年5月12日下午2時30分在香港金鐘道38號高等法院進行聆訊，你須於該日出席，如你不出席則法院可在你缺席的情況下針對你作出破產令，特此通知。

你可於提出申請時在高等法院查閱該份呈請書。

債權人代表律師：蔣尚義律師行
地址：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2座2602-3室
電話號碼：2869 9699
參考檔號：SCW/AC(I)/BCL44763/25 (LIT)
日期：2026年4月20日

司法常務官
致林偉賢

HCCW 275 / 2026

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2026年第275宗

有關香港法例第32章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事宜
及
有關BAKED REPULSE LIMITED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由GOLD SHINE INVESTMENT LIMITED，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集思園中心28樓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指示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在法庭當面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就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為該目的而獲委任代表他的法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送該呈請書的文本。日期：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易庭匯律師樓律師事務所
呈請人代表律師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8號
海德中心11樓A1室
樓上編號：KC/CIVIL/001014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中出席的人，必須將其擬作出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連同或郵遞方式送交上述呈請人的代表律師。該通知書必須註明擬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註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交(如發出)以郵遞方式，以在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下午6時前送交上述律師行。

申請酒牌轉讓公告

JAABAR

「現特通告：BOSTON, Andrea Catharine其地址為香港中環百利里1號地庫，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中環百利里1號地庫JAABAR的酒牌轉讓給BICKLE, Dicky Carlton其地址為香港中環百利里1號地庫。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路政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6年4月20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TRANSFER OF LIQUOR LICENCE JAABAR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BOSTON, Andrea Catharine of B/F, 1 Pak Tsz Lane, Central,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transfer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JAABAR situated at B/F, 1 Pak Tsz Lane, Central, Hong Kong.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th Floor,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0 April 2026”

申請酒牌轉讓及續期公告

Casa 218

「現特通告：ABUAN, Ritz Rosadia其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18號地下，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18號地下Casa 218的酒牌轉讓給ALEJO, Mary Jane Antonio其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18號地下及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路政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6年4月20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TRANSFER AND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Casa 218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ABUAN, Ritz Rosadia of G/F, 218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transfer and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Casa 218 situated at G/F, 218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to ALEJO, Mary Jane Antonio of G/F, 218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th Floor,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0 April 2026”

香港商報廣告效力宏大